

开展立体排查 守护“无毒”鹭岛

厦门禁毒民警投身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进一步打击毒品违法犯罪、清查涉毒安全隐患

文/图 本报记者 吴俊鸿 薛尧
通讯员 曹晓薇

筑牢禁毒防线，守护一方净土。近日，在全国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中，厦门禁毒民警全警动员、全力以赴，开展立体式大排查，进一步打击毒品违法犯罪、清查涉毒安全隐患，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守护“无毒鹭岛”平安夏夜。



禁毒民警联合派出所、治安部门开展娱乐场所涉毒检查，积极开展禁毒宣传。

1 重点场所大清查

为进一步挤压毒品违法犯罪活动空间，在市公安局禁毒大队的牵头下，各分局禁毒大队联合属地派出所，对辖区内的酒吧、迪厅、KTV、洗浴城等娱乐场所进行大清查，对禁毒标志和涉毒要素管控工作进行检查，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尿液检测。

在本地，开展“大清查”，在外地，开展跨省雷霆“大追捕”——思明分局禁毒大队在长沙警方的支持下，抓获潜逃五年的网上在逃人员罗某。“涉毒案件，不论逃多远、逃多久，我们都不会放弃追捕，也希望涉毒在逃人员主动投案，争取宽大处理。”禁毒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

2 重点路段大巡查

除了在重点场所拉网式大清查，禁毒民警和交警在一些重要路段，开展毒驾大巡查。

如7月23日，在嘉禾路、仙岳路等主干道，禁毒民警和交警通过唾液检测来往机动车驾驶员80余人次，检测结果均为阴性，未发现毒驾嫌疑人员，发放各类禁毒

宣传手册，受教育机动车驾驶员近300人，有力震慑“毒驾”违法犯罪行为。

不仅如此，禁毒工作还延伸到水域。在海上毒品查缉站，针对重点水域加大巡查排查力度，严厉打击海上偷私运毒品违法犯罪行为。

3 重点企业大检查

除了扫毒打毒，对易制毒化学品的监管，也是禁毒工作重要内容。

一段时间来，禁毒民警深入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实地检查，现场查看易制毒化学品在存储和使用环节的登记台账，科普易制毒化学品事故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对企业工作人员进行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安全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

4 安全防范大宣传

谋长久之效，行固本之举。禁毒工作还要从宣传抓起，以防为先，抓好识毒、防毒、拒毒的第一颗纽扣。

禁毒民警还前往位于同安的一处快递厦门分拣中心检查指导涉毒涉枪暴等治安管理工作，现场察看自动分拣机、X光机和寄递数据管理系统等工作情况，对从业人员开展寄递禁毒管理和奖励机制宣讲，希望分拣中心严格执行好X光机查验工作，不断加强禁毒业务培训，及时发现并有效打击寄递渠道涉毒涉枪暴活动。

此外，禁毒民警还到集美区灌口镇上塘村，利用智慧警务通，针对本地吸毒人员进行上门访查，核实信息、尿检筛查，同时开展厦门市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宣传。

无证醉驾被查获 冒用孪生哥哥身份 想减罪？被识破

本报讯(记者 柯伟筠 通讯员 娇轩)男子无证醉驾被查，担心会被加重处罚，竟冒用双胞胎哥哥身份，没想到最终还是民警被识破。昨日，负责此次夜查酒驾行动的交警向记者讲述他如何拆穿该男子的“假面诡计”。

7月30日凌晨，交警支队思明大队梧村中队民警张志德带队在嘉禾路明发商业广场路段夜查酒驾，凌晨3点40分左右，一辆外地牌照的白色小型客车靠近，驾驶员对着测试棒吹气后，测试棒亮起红灯，交警立即拦下该男子，现场对他进行呼气酒精检测，测试值达到88mg/100ml，已达到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标准。

随后，张志德要求男子出示身份证和驾驶证，进行身份核实。“他什么也没带，连车也是借的。”张志德说，随后男子主动提出自己可以提供姓名及驾驶证号，让交警通过设备查看。这名男子报出姓名“张某”，交警通过执法设备查看，照片确实与该男子“长相一致”，姓名也与男子提供的信息对上。张志德核对信息后，将其按照规定带往仙岳医院进行抽血检查。

到了医院后，张志德仍不放心，决定再对男子的身份进行核实。男子身上仅有的手机成了突破口，在张志德要求下，男子打开可以实名认证的软件，显示的名字却和男子刚才报出的姓名同姓不同名。

“你刚刚不是说你叫张某吗？”张志德严厉追问。在铁证面前，张某也不再隐瞒，老实交代自己还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担心会被加重处罚，所以冒用了双胞胎哥哥的信息，本以为能蒙混过关，结果还是被查出。张志德进一步查看发现，男子的双胞胎哥哥此时远在广东。

最终，交警依法对张某因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及无证驾驶机动车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张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将被追究刑事责任。

偷醉酒路人手机 还关机拔掉电话卡 躲追查？被抓获

本报讯(记者 程午鹏 通讯员 思公政)外地游客醉酒路边睡着，苹果手机被嫌疑人捡走，虽然嫌疑人将手机关机、电话卡拔出，民警依然找上门人赃并获。昨日凌晨零时许，中华派出所破获这起案件。

李先生是外地来厦门的游客，8月6日凌晨，他喝醉躺在轮渡码头附近的栏杆上睡着了，凌晨5点醒来时，发现自己的手机不见踪影，因此报了警。中华派出所民警李嘉豪介入调查，通过走访周边夜钓的市民获得一条线索——当天凌晨4点多，曾有一名男子骑电动车从李先生身边经过，还短暂进行停留。

民警根据线索进行追踪调查，在昨日凌晨时分，找到该男子位于沙坡尾附近的住处，将男子抓获并追回被盗手机。据了解，该男子姓柯，当天凌晨骑电动车经过轮渡时，发现李先生醉酒不省人事，手机就扔在旁边，他临时起意将手机盗走。事后，柯某还将手机关机、电话卡拔出，以此躲避追查，没想到民警还是找上门。

偷手机盗刷近千元 女子小吃店落网

本报讯(记者 曹嫣艳 通讯员 吴泽毅)“你叫小红(化名)是吧？我们是厦门铁路公安处乘警支队民警，因你涉嫌盗窃他人手机，请配合我们接受调查。”8月7日晚上9时许，正在开展走访调查的厦门铁路公安处乘警支队民警在小吃店一眼认出犯罪嫌疑人小红，并将其抓捕归案，此时距离接到失主报案不到5小时。

8月7日下午4时许，厦门乘警支队指挥室接到旅客张女士报案。她说自己前一天乘坐从南平开往厦门的动车时丢失一部手机，次日登录微信时发现微信钱包被刷走近千元。接到报案后，乘警支队立即组织民警开展案件侦破工作。

当日下午5时许，民警根据分析研判，摸排出同车旅客小红具有重大作案嫌疑。当晚9时许，民警走访周边商户时，与一名女路人擦肩而过。凭借职业敏感性和高度的警觉性，民警觉得该女子与嫌疑人小红十分相似。为了不打草惊蛇，他们跟随女子进入一家店面用餐，确认她就是嫌疑人后，民警上前表明身份并控制住她。

经审讯，小红坦白乘坐动车时，看到放在桌上的手机无人看管，便将手机偷偷放进包里，后面发现偷来的手机没设密码，微信钱包还有近千元，便抱着侥幸的心理拿着手机出去消费了。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仅凭近视眼镜特征 民警抓获逃犯

本报讯(记者 程午鹏 通讯员 思公政)仅凭一副近视眼镜的特征，民警就辨认出网上在逃人员的身份，成功将其拦截抓获。昨日，这名网上在逃人员已被莲前派出所移交属地警方进一步处理。

8月5日下午，莲前派出所民警丁晓璐接到上级通知，一名网上在逃人员在辖区出现，他立即带着辅警驾驶警车赶往现场核实，但对方已经离开。

当警车开到洪莲中路与云顶中路交界处时，坐在警车里丁晓璐看到路边两名男子骑着电动车经过，他发现其中一人戴着近视眼镜的特征，与一名网上在逃人员特征吻合。

警车随即掉头，在逸夫中学门口，丁晓璐和辅警成功将骑着电动车的男子拦下，并通过5G执法仪确认了身份，正是因涉嫌诈骗犯罪被云南警方上网追逃的王某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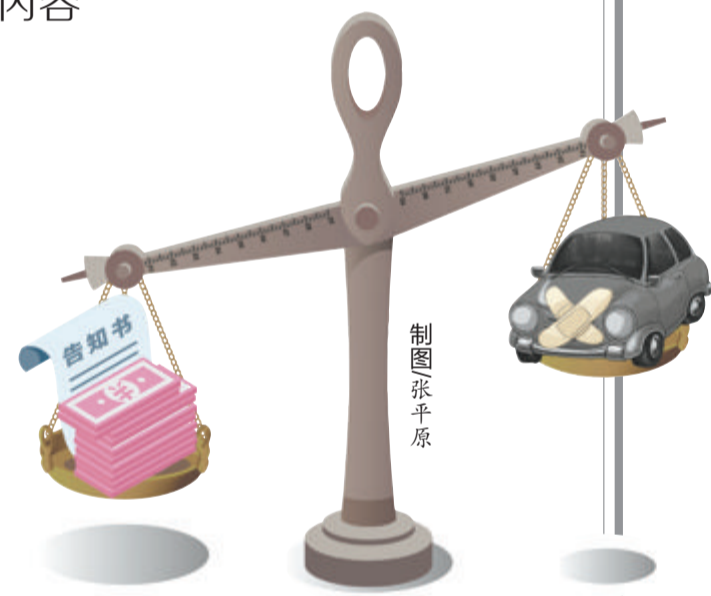
目前，王某某已被移交云南警方进一步调查处理。

车没修就要花9万多元 豪车检测费用合理吗？

律师：收取拆检费前，应告知消费者条款内容

本报记者 薛尧
实习生 刘小源

男子驾驶保时捷跑车在高速上发生交通事故，送去4S店检测后想换个地方维修，不想4S店要求支付9万余元检测费，究竟是怎么回事？近日，市民杨先生拨打本报968820热线称遇到了这样一件烦心事。4S店究竟是何要求收取这笔检测费？杨先生是否应该支付？记者展开调查。



制图 张平原

事件

车主没看细则就签告知书 4S店要求其支付检测费

“仅仅是看了看车况就要求收取9万余元的检测费，很不合理！”昨日上午，记者在翔安保时捷4S店见到了杨先生，他告诉记者，自己花费106万元购买了一台二手保时捷跑车，今年5月在高速公路上发生交通事故，他第一时间将车辆送来4S店。经过评估，维修费在90余万元，属于全损级别。

“后来我想去其他地方维修，可4S店称，如果要拿走车需要支付9万余元的检测费。”杨先生说，进店当天，工作人员让他签署一份告知书，当时他没来得及看细则就签署了，结果发现在明细里写着“客户要求保时捷中心对车辆进行事故检测，或对事故车辆进行拆检报价，但

决定不在保时捷中心进行维修，保时捷中心将向客户收取单独的检测费用或拆检费用，其金额应为相应检修估价总额的10%”。杨先生认为，仅仅是做了个车辆检测，并进行报价，4S店方面不应该收取这笔费用。

记者与当天对接维修事宜的相关工作人员温先生进行了解，他告诉记者，如果车主不签告知书，门店就没办法对车辆进行检测。而当天工作人员有对车辆进行定损评估，按照标准将报价报给了保险公司进行确认。“针对杨先生提出对费用的质疑，我们与上级沟通后，决定收取杨先生5万元的检测费用。”温先生说。目前，双方正在进一步协商中。

说法

若消费者对收费标准不知情 可以拒绝支付相关费用

针对此次争议的问题，记者联系上北京盈科(厦门)律师事务所律师许东进行咨询。

他告诉记者，在本次维修中，争议主要在该男子与4S店签订的告知书条款，该条款若属于预先单方拟定，明显加重消费者义务减轻拟定方责任且未以显著方式提示消费者者注意的，则属于《民法典》第四百九十六条及第四百九十七条所规定的无效格式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六条相关规定：“经营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格式条款的，应当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商品或者服务的数量和质量、价款或者费用、民事责任等与消费



制图 张平原

本报记者 张玉榕

城市骑行氛围浓厚，带火了自行车及相关配套产品消费，一辆入门级的自行车动辄上千元，甚至有高端自行车售价超过10万元。但车友在享受骑行乐趣的同时，也担心万一发生交通事故，没有保险，这对当事双方都会是件麻烦事。近日，车友张先生就遇到一件糟心事，他在骑行中与一辆电动车相撞，自行车碳纤维车架前又被撞坏，损失高达上万元。

上万元车架一撞就废 自行车车损险去哪买？

车行保险公司都鲜有该险种服务

车主 昂贵车架被撞坏 事故责任方不愿赔偿

7月19日晚上10点多，市民张先生骑着SPECIALIZED(闪电)牌自行车出门运动时，与一辆通行的电动车相撞。据张先生回忆，当时两人正面相撞，自己的自行车车架前又被撞断了，车身多处受损。张先生立马报警，交警当场开出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书中明确写出，电动车车主陈先生逆向行驶，负事故全责。

事后，张先生请自行车专卖店专业人士帮忙定损，经检查，张先生的自行车除碳纤维材质的车架前又折断外，曲

柄、脚踏、坐垫等配件均有磕坏痕迹。

“我的自行车升级后，价值6万多元。光车架的零售价就高达29990元了，曲柄单价6990元，更换费、维修费总计高达3万多元。”张先生解释，碳纤维车架虽轻，但使用一体注塑工艺，一旦有任何破损，整个车架都要更换。事后，张先生要求陈先生赔偿3万多元，两人多次协商未果后，陈先生直接拒绝与张先生沟通。由于张先生没为自行车报保险，无奈之下只能考虑走法律程序。

车行 顾客一般会自行购买人身意外险

一些高端自行车的单价甚至可以媲美一辆小型汽车。买汽车，保险是必备服务，但买自行车，却鲜有自行车车损险。

据闪电自行车店员工透露，近半个月以来，已有2位顾客发生交通事故，导致自行车被损坏。员工说，随着新一轮“骑行热”出现，他们公司也注意到自行车车损险的重要性，目前个

别一线城市的闪电门店有和保险公司合作给顾客自行车报保险，但是厦门门店暂不为顾客提供自行车车损险。

随后，记者还来到位于仙岳路等处的自行车门店，发现门店同样没有提供自行车车损险。一位店员说，即便在“骑行圈”内，购买专业骑行产品的车友也极少，一般喜欢骑自行车的顾客，会自行购买人身意外险。

保险公司 鲜少推出自行车车损险

“不是我们不想买自行车保险，而是鲜少有保险公司推出自行车车损险。”走访过程中，不少车友向记者袒露心声。记者随后致电多家保险公司，不少电销人员均表示，公司没有针对自行车的保险，一般情况下，适用骑行人群的保险是人身意外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骑行圈内人士黄先生认为，保险公司鲜少推出自行车车损险的原因是，自行车维修费用标准不一，不少自行车车主还自行改装车辆，所以车损险执行难度较大。其次是因为自行车出险率更高，风险更大，所以保险公司会有所顾虑。